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</u>的永安花苑污水管及截流泵站养护项目(三年期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永安花苑污水管及截流泵站养护项目(三年期)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 <u>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<u>茂拓环境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<u>45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2517. 85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1373. 26</u> 万元 ¹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中型企业、小型 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 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/人,营业收入为 /万元,资产总额为 /万元,属于 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公章): <u>茂拓环境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</u> 日期: 2025 年 8 月 19 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